

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

宁供告字[2024]07号

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,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 拍卖 方式出让 1(幅)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:该宗地有地上建筑物16116.24平方米,按照评估价款1816.4277万元一并出让,在土地成交后10日内将地上建筑物款项交至宁陵县财政局。

宗地编号:	NG2022-69号	宗地总面积:	7559.85平方米	宗地坐落:	永乐路西侧、美巢产业园院内
出让年限:	工业50年	容积率:	大于等于1.0	建筑密度(%):	大于等于40
绿化率(%):	小于或等于20	建筑限高(米):	小于40		
主要用途:	工业用地	区位	中心城区		
土地用途明细	用途名称	面积	土地级别	其他规划	
	工业用地	7559.85平方米	三级	按照宁规条字(2022)第56号要求执行	
投资强度:	不低于2700万元/公顷	保证金:	6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	
现状土地条件:现状出让					
起始价:	167万元	加价幅	10万元		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,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。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:

1. 需办理数字CA证书,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。2. 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立新公司,注册公司地为宁陵县,否则承担相应后果。

三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,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,见拍卖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2024年3月8日至2024年3月27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2024年3月8日至2024年3月27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27日17时00分。经审核,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具备申请条件的,我局将在2024年3月27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4年3月28日09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进行。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:

竞买人需提交:(1)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(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);(2)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;(3)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,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;(4)网上交易相关资料;(5)竞买申请书;(6)竞买保证金 凭证;(7)资信证明。

开户单位: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
开户银行: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
开户账号:1716021129021006559
开户单位: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
开户银行: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
开户账号:411461010180005402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

联系地址: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
联系人:乔国峰
联系电话:0370-3071069
开户单位: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
开户银行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
银行帐号:41001510610050200745

宁陵县自然资源局